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青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及监事长发生变动的 关注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4】0051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青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州建投”或“公司”）及其发行的“2022年青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2青州建投债/22青州债”）进行了信用评级。2023年6月21日，东方金诚对公司及“22青州建投债/22青州债”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22青州建投债/22青州债”信用等级为AAA，评级结果自评级报告日起至到期兑付日有效。

东方金诚关注到，2024年1月26日，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布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监事长、总经理变更）》（以下简称“报告”），报告中披露，根据青州建投股东决定及董事会决议，免除辛淑臣公司董事长职务，并不再担任法定代表人，选举张奥琪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并担任法定代表人；免除辛淑臣公司总经理职务，任命董事长张奥琪为公司总经理。同时，根据青州建投监事会决议，免除姜宁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选举杨靖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

截至本关注公告出具日，本次人员变更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青州建投各项业务经营正常，本次人员变更属于公司经营过程中正常人事变动，未对青州建投业务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青州建投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变化，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青州建投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对“22青州建投债/22青州债”债项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0日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